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28,621,931.64	2,234,321,854.91	2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065,617.10	119,060,995.13	9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940,210.63	103,120,657.28	9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924,038.73	62,213,588.37	-34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3	7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3	7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5.76%	-0.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36,464,812.69	5,377,179,972.37	4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11,830,229.12	2,683,795,637.96	83.0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53,85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6,431.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8,36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3,25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27,125,406.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17,008,296.28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公司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收到的软件收入退税款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金额可确定,且能够持续取得,体现公司正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因此属于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科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	变动率	分析原因
1.货币资金	2,976,288,268.93	950,832,158.91	213.02%	主要系本期期内公司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5,447.10	9,948,088.83	-62.55%	主要系本期期末公司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	-	4,557,431.39	-100.00%	主要系本期期末公司无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等事项
4.预付款项	45,071,727.30	30,510,529.87	47.73%	主要系本期期末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58,763,386.00	119,532,018.06	-50.84%	主要系本期期末已收到上期的退税款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	11,516,649.34	22,302,880.19	-48.36%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保证金减少所致
7.在建工程	57,223,298.31	25,859,635.22	121.28%	主要系本期期内增加惠州扩产项目的投入所致
8.合同负债	335,054,803.24	241,773,177.40	38.58%	主要系本期期末公司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9.应付职工薪酬	90,917,112.73	161,307,572.43	-43.64%	主要系本期已支付上年度末员工薪酬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	1,259,852.06	4,492,065.25	-71.95%	主要系本期预收的合同负债相关税金的减少所致
11.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10.19	1,192,213.32	-94.97%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利润表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变动率	分析原因
12.税金及附加	21,132,305.10	3,833,393.90	451.27%	主要系本期因公司业绩增长计提的城建税及附加税所致
13.销售费用	50,559,564.03	33,407,732.64	51.34%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导致业务人员工资增长所致
14.管理费用	50,281,610.47	32,305,163.06	55.65%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导致相关的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15.研发费用	112,018,365.29	76,419,287.03	46.58%	主要系加大了研发投入所致
16.财务费用	-90,203.49	4,634,530.65	-101.95%	主要系本期资金管理改善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度降低所致
17.其他收益	43,258,785.68	26,265,131.00	64.70%	主要系本期期内政府补助金额有所增加所致
18.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7,053.01	6,171,050.38	-67.80%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9.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0,233.30	2,195,002.00	-264.02%	主要系本期因外汇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所致
20.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479,192.11	-17,839,202.26	182.97%	主要系本期增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21.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2,187.33	-100.00%	主要系本期内无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22.营业外收入	6,088,964.12	2,587,761.47	135.30%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品质赔偿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23.营业外支出	2,144,844.04	3,963,166.34	-45.88%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其它赔偿较上期减少所致
24.所得税费用	41,987,937.77	26,852,501.80	56.37%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从而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变动率	分析原因
2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24,038.73	62,213,588.37	-347.41%	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及支付员工薪酬较上期增加所致
2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360,880.76	84,608,671.04	2413.17%	主要系本期期内公司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4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凌斌	境内自然人	27.54%	110,833,054	110,833,054		
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7%	109,746,292	109,746,292		
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5%	29,970,614	29,970,614		
李宇彬	境内自然人	6.74%	27,137,643	27,137,643		
凌峰	境内自然人	5.88%	23,659,438	23,659,438		
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19,564,486	19,564,486		
深圳视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19,560,786	19,560,786		
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19,527,687	19,527,687		
张媛媛	境内自然人	0.04%	148,748	0		
黎少广	境内自然人	0.03%	118,01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媛媛	148,748	人民币普通股	148,748
黎少广	118,011	人民币普通股	118,011
#刘国珍	1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7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984	人民币普通股	103,984
林寒	77,019	人民币普通股	77,019
#杨京生	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
朱惠芬	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00
杨震鸿	67,115	人民币普通股	67,115
徐兴才	67,100	人民币普通股	67,10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7,080	人民币普通股	67,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凌斌、凌峰系兄弟;凌斌系李宇彬配偶之哥哥;凌峰系李宇彬配偶之弟弟;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均由凌斌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系凌斌与其妻子各持股50%的公司;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刘国珍、杨京生分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5,700股、76,000股的股份。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二)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三)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四)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6,288,268.93	950,832,158.91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5,447.10	9,948,088.83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8,177,779.68	21,472,828.29
应收账款	2,001,714,733.50	1,699,452,713.3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4,557,431.39
预付款项	45,071,727.30	30,510,529.87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8,763,386.00	119,532,018.06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734,642,503.07	1,657,508,398.02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516,649.34	22,302,880.19
流动资产合计	6,849,900,494.92	4,516,117,046.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675,134,821.30	676,272,683.05
在建工程	57,223,298.31	25,859,635.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51,514,603.34	52,033,197.62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1,084,830.71	24,060,12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859,726.61	81,342,97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7,037.50	1,494,308.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564,317.77	861,062,925.48
资产总计	7,736,464,812.69	5,377,179,97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1,179,224.74	226,981,97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481,827,074.05	479,712,864.86
应付账款	1,486,735,067.00	1,419,224,723.09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335,054,803.24	241,773,177.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917,112.73	161,307,572.43
应交税费	108,450,986.20	102,541,747.96
其他应付款	9,649,184.68	10,802,014.87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59,852.06	4,492,065.25
流动负债合计	2,775,073,304.70	2,646,836,141.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38,359,878.90	37,416,183.17
递延收益	2,598,049.50	3,363,88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10.19	1,192,213.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17,838.59	41,972,279.28
负债合计	2,816,091,143.29	2,688,808,420.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2,487,5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483,780,064.76	526,298,590.7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404,213.09	-404,213.09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25,332,036.61	125,332,036.6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900,634,840.84	1,672,569,223.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1,830,229.12	2,683,795,637.96
少数股东权益	8,543,440.28	4,575,91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0,373,669.40	2,688,371,55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36,464,812.69	5,377,179,972.37

法定代表人:凌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远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28,621,931.64	2,234,321,854.91
其中:营业收入	2,728,621,931.64	2,234,321,854.91
利息收入		0.00
已赚保费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454,920,762.47	2,103,368,516.49
其中:营业成本	2,221,019,121.07	1,952,768,409.21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21,132,305.10	3,833,393.90
销售费用	50,559,564.03	33,407,732.64
管理费用	50,281,610.47	32,305,163.06
研发费用	112,018,365.29	76,419,287.03
财务费用	-90,203.49	4,634,530.65
其中:利息费用	441,672.85	3,300,147.73
利息收入	-1,555,682.11	-654,098.59
加:其他收益	43,258,785.68	26,265,13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7,053.01	6,171,05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0,233.30	2,195,002.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9,378.91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479,192.11	-17,839,20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52,187.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276,961.36	147,593,132.21
加:营业外收入	6,088,964.12	2,587,761.47
减:营业外支出	2,144,844.04	3,963,166.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221,081.44	146,217,727.34
减:所得税费用	41,987,937.77	26,852,50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233,143.67	119,365,225.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233,143.67	119,365,225.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065,617.10	119,060,995.13
2.少数股东损益	167,526.57	304,23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233,143.67	119,365,22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065,617.10	119,060,99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526.57	304,230.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7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凌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远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6,588,581.44	2,293,428,234.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835,805.35	155,185,31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50,207.96	19,607,38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1,874,594.75	2,468,220,93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9,177,727.43	2,111,710,542.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812,334.12	218,615,39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63,986.23	29,577,01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44,585.70	46,104,40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5,798,633.48	2,406,007,35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24,038.73	62,213,58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4,773.65	7,655,48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854,773.65	22,655,480.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558,971.37	41,437,67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558,971.37	56,437,67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04,197.72	-33,782,19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8,889,5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75,443,71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618,042.70	350,007,09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7,507,542.70	425,450,806.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59,512.15	25,891,026.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583.33	11,833,464.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07,566.46	303,117,64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46,661.94	340,842,13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360,880.76	84,608,67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4,029.74	214,55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4,238,614.57	113,254,62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600,263.06	389,644,79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838,877.63	502,899,417.35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冠科技")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7月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凌斌先生和凌峰先生提名,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凌斌先生、李宇彬先生、廖科华先生、陈茂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凌斌先生、李宇彬先生、凌峰先生提名,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燏先生、黄绍彬先生、杨健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邓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凌斌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6月至1993年9月于美芝工业公司任业务员;1993年10月至1995年9月于深圳市康特高科技工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5年9月设立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担任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担任康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绿野仙踪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康冠医疗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皓丽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康冠科技董事长。凌斌先生于2017年9月被认定为深龙英才A类人才,2019年5月被认定为2018年第一批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化创意产业英才"运营管理类领军人才。

凌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7.54%的股份,通过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6.93%的股份,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4.47%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总经理、董事、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宇彬系关联方,与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凌峰系关联方,与公司另一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王曦系关联方;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李宇彬先生,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年6月至1991年3月于深圳市工业设计有限公司任技术部职员;1991年3月至1992年12月于深圳联华企业公司任工业部职员;1993年1月至1995年9月于深圳市京华光电器件有限公司任厂长;1995年9月与凌斌共同设立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董事、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担任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康冠科技董事、总经理。李宇彬先生于2019年5月被认定为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2018年第一批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化创意产业英才"运营管理类领军人才,2020年3月被认定为深龙英才B类人才。

李宇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74%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凌斌系关联方,与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凌峰系关联方;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廖科华先生,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7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总裁助理、行政中心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营销处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康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康冠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廖科华先生于2019年荣获"2018年度深圳百优工匠"称号。

廖科华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20%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陈茂华先生,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7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研发处工程师、研发处经理、研发处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市康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康冠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陈茂华先生于2014年7月被认为深圳市后备级人才,2017年9月被认定为深龙英才C类人才。陈茂华先生主导设计完成的"LCD22吋宽屏高清数字媒体显示器"项目获得2005-2007年度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奖,其带领团队设计的65H miniLED TV、55A7 OLED TV获得2021德国红点产品设计奖。

陈茂华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22%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邓燏,男,196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EMBA),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88年7月至1995年7月任江西省九江市林业局、农垦局计财科主办会计、主任科员;1995年7月至1996年8月就职于香港伟易达集团会计部、广州新大集团财务公司,分别担任高级主管会计师、集团财务总监等职务;1996年8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深圳市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深圳市奥特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27)财务总监职务;2005年5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深圳中正银合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职务;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合伙人兼深圳分所所长(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质);2014年5月至今担任大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合伙人(AAAAA级资质);2018年5月至2020年11月担任深圳市华信天诚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董事长、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月至今担任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9年12月至今任锐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黄绍彬,男,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95年11月至2000年5月担任深圳石化集团化工公司化学品部业务经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担任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4年至今于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任执业律师、合伙人;202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22年7月届满。

黄绍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杨健君,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02年10月至2011年12月担任电子科技大学教师;2011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教师、二级教学副院长;202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22年7月届满?

杨健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冠科技")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145.01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8,864.1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0.85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2月22日印发《关于核准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2,487,500股新股。

公司于2022年3月8日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8.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48.84元。截至2022年3月14日,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075,089,5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5,120,525.94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9,968,974.06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14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4月14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999,569,284.07元,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99,689.99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L00222号),公司以募集资金19,145.0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2年4月14日,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累计为18,864.16万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18,864.1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2年4月14日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康冠智能显示终端产品扩产项目	100,499.47	50,000.00	17,983.89	17,983.89
商用显示产品扩产项目	17,921.59	10,000.00	429.30	429.30
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	91,047.41	62,000.00	--	--
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480.93	10,000.00	358.17	358.17
智慧园区及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1,116.82	7,996.90	92.80	92.80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	--
总计	316,066.21	199,996.90	18,864.16	18,864.16

(二)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2年4月1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累计支付发行费用2,808,525.94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2,808,525.94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至2022年4月14日自筹资金已预先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发行费用	280.85	280.85
总计	280.85	280.85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保证了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本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L00222号),认为康冠科技公司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冠科技公司截止2022年4月1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由会计师进行了专项核验且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L00222号);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2 年 5月17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5月17日 9:15 至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14.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5.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邓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黄绍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杨健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8.01	选举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李宇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廖科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4	选举陈茂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9.01	选举陈文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9.02	选举郑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一)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4、《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关于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8、《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9、《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以及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监事会议事规则》

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8、《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9、《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10、《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11、《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2、《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13、《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自查表》

14、《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15、《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

16、《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提案4、提案6、提案12、提案14、提案15、提案17、提案18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提案1、提案6、提案8、提案11、提案14、提案15、提案16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案1的通过是以提案6通过为前提条件。

(三)关于提案17、提案18、提案19的特别提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关于提案17,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五)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独立董事黄绍彬先生现就提案14、15、16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5月12日、5月13日9:30－15:00

3、登记地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5、会议联系方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32901114

联系人:黄永贤、王乾坤

电子邮件:dmbsh@ktc.cn

邮编:518129

传真:0755-33615999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地点位于深圳市,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符合深圳市疫情防控的要求,受疫情防控影响,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必须按时提供完整文件进行登记后参加。请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原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主动配合公司做好现场身份核对及个人信息登记。公司将对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参会登记、体温检测、检查"健康码"、"通信行程卡"以及 "48 小时内阴性核酸检测报告"等疫情防控措施。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4、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08;

2、投票简称:康冠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包括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独立董事

(提案1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非独立董事

(提案1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提案1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名称:被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权限如下(请在您的选择项下面的"□"内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根据本人意愿,被委托人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具有(不具有)表决权					
被委托人对可能纳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具有(不具有)表决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			
14.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5.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邓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黄绍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杨健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8.01	选举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李宇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廖科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4	选举陈茂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9.01	选举陈文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9.02	选举郑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被委托人对每一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的情况下,可投票。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冠科技")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7月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提名陈文福先生、郑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文福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年9月至2013年6月担任康冠科技制造处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3月担任康冠科技平板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7月担任康冠科技工会主席;200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康冠科技业管处总经理。现任康冠科技业管处总经理。

陈文福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99%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郑谋先生,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年7月至1983年8月担任碣石镇政府科员;1989年10月至1992年5月担任汕尾市陆丰县陆丰锦江公司业务员;1992年6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福田商业贸易有限公司业务员;2016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碧钰珠宝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康冠科技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郑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黄绍彬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黄绍彬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并承诺其自征集日至行权日期间持续符合相关条件。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

1. 征集人黄绍彬先生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 征集人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征集人与征集表决权涉及的提案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征集表决权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

二、征集表决权的具体事项

1、征集表决权涉及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提案名称

由征集人针对2021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征集主张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且对《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形成对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征集人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3、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表决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1)征集表决权的确权日:截止2022年5月10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

(2)征集期限:2022年5月11日-2022年5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 13:30-17:30)。

(3)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表决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按本报告书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表决权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① 委托表决权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深A证券账户卡(或开户的证券营业部出具的可证明账户持有人身份的文件,例如:开户确认书、开户申请表等),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② 委托表决权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深A证券账户卡(或开户的证券营业部出具的可证明账户持有人身份的文件,例如:开户确认书、开户申请表等);

③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表决权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期限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表决权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邮政编码:518129

联系电话:0755-32901114

联系传真:0755-33615999

联系人:黄永贤、王乾坤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表决权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公司聘请的对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5)委托表决权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① 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② 在征集期限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③ 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④ 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6)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表决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8)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① 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② 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未在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授权委托;

③ 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④ 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黄绍彬
2022年4月25日

附件:

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公司独立董事黄绍彬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且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对于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于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视为弃权。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5: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其中曾凡跃先生、黄绍彬先生、杨健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监事张辉林、郑谋、江微,副总经理凌峰、张斌,董事会秘书孙建华,财务总监吴远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1、审议通过《选举邓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2、审议通过《选举黄绍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3、审议通过《选举杨健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8、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1、审议通过《选举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2、审议通过《选举李宇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3、审议通过《选举廖科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4、审议通过《选举陈茂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以下统称"董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董事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现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

本方案的适用对象为公司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和独立董事。

(2)适用期限

本方案的适用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开始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

(3)薪酬(津贴)标准

1.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人民币12万元/年。

2.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即内部董事)的薪酬方案如下:

① 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年度工作考核结果,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绩效,其薪酬结构为:基本薪酬+激励薪酬。

② 基本薪酬系满足非独立董事基本生活所需及职务工作保障的薪酬,其设计及确定标准主要考虑到岗位的价值。基本薪酬原则上按月支付,具体支付安排以公司与非独立董事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的约定为准。

③ 激励薪酬系根据非独立董事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的年度绩效奖励的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

(4)其他规定

董事因届满、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表决结果:基于审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20)。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12、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廖科华、陈茂华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廖科华、陈茂华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廖科华、陈茂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2)。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6: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建华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1、审议通过《选举陈文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选举郑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的薪酬管理,激励监事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现制定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

本方案的适用对象为公司监事。

(2)适用期限

本方案的适用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开始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

(3)薪酬(津贴)标准

公司监事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税前津贴为12万元/年。

(4)其他规定

监事因届满、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表决结果:此议案需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20)。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6、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核实〈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5日